No.3

《左传》委婉语的隐喻和转喻特征

李青苗

摘要: 隐喻和转喻是符号学中重要的概念,最初被视为语言装饰的手段,后来人们认识到隐喻和转喻不仅是语言现象,更是一种重要的认知模式,是新的语言意义产生的根源。文化形成了隐喻和转喻,各种不同的隐喻和转喻被赋予鲜明的文化特征。《左传》中就有很多隐喻和转喻现象,突出表现之一就是辞令中的委婉语。委婉语通过隐喻和转喻方式形成,主要目的是为了避讳和求雅。

关键词: 隐喻; 转喻; 《左传》; 辞令; 委婉语中图分类号: H15 文献标识码: A

文章编号: 1009-1017(2010)03-0109-04

一、引言

隐喻和转喻是符号学中重要的概念, 在传统语 言学中,隐喻和转喻被视为语言装饰的手段,随着 研究的不断深入,人们认识到隐喻还是一种重要的 认知模式,是新的语言意义产生的根源。"隐喻决 不仅仅是一种语言现象。从根本上说, 隐喻是一种认 知现象,这种认知现象是人类认识事物,建立概念系 统的一条必由路。""隐喻利用一种概念表达另 一种概念,需要这两种概念之间的相互关联。这种 关联是客观事物在人的认知领域里的联想。" ②语言 中大量的表达源于隐喻。一种语言如果没有隐喻, 就只能表达直观具体的事物和现象, 表现力就会十 分有限。当人们的思维发展到一定阶段时,对一些 抽象的事理和概念的表达,人们并不是无限地创造 新词,而是通过找到新概念和旧事物之间的关联性, 用语言中已有的用法来表达新概念,这便产生了隐 喻,也就是用一个符号来表达具有联系的两个不同

收稿日期: 2009-05-19

基金项目: 吉林省社科基金项目:《符号学观点下的〈左传〉研究》,(2009B069); 东北师范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青年科研团队项目之子项目:(NENU-SKD2009)

作者简介: 李青苗(1976-), 女,吉林白城人,东北师范 大学文学院讲师,古代文学专业博士生。研究方 向:中国古代文学与文献研究。 的事物。转喻和隐喻不同,它涉及的是一种"接近"和"突显"的关系(而隐喻产生的基础是不同事物中蕴涵的相似性,也就是两个认知域之间的投射),转喻是相接近或相关联的不同认知域中,一个突显事物替代另一事物,比方说部分与整体、器物与功能或者内容之间的替代关系。例如一个人有很多特征,但是大眼睛最为突出,于是人们叫她"大眼睛"。转喻也是人们认识事物的一种重要方式。

出于表达的需要,人们仍然在不断创造着隐喻和转喻。需要注意的是,隐喻和转喻并非特殊语言,它们同样是自然语言,是思维和语言的自然发展。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,人们也在不断发现语言中存在的隐喻和转喻现象,《左传》中就有很多这类现象,本文拟就其辞令中委婉语方面的表现展开论述。

二、《左传》中委婉语的隐喻和转喻特征

委婉语是《左传》辞令中的一种典型形式,它 是指在社会成员进行交际和交流时,通过曲折的方 式来表达自己的意愿。《左传》辞令中的委婉语(是 书中众多隐喻和转喻现象的重要表现之一)。突出表 现了隐喻和转喻的特征。

《左传》中的委婉语大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: 一是特定的称谓。称谓,简单说就是对人的称呼。它是人际交流的产物,它的使用可以起到区别人与人的作用,还可以反映出一定的社会人际关系状况,因此具有十分丰富的文化内涵。《左传》辞令当中,称呼对方一般用敬称,例如"君"、"吾子"、"执事";称呼自己则用谦称,例如"孤"、"寡君"、"小

① 束定芳《试论现代隐喻学的研究目标、方法和任务》,《外国语》1996年第2期。

② 赵艳芳《认知语言学概论》,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,2001,第 99 页。

人"、"下臣",敬称和谦称是为了体现自卑尊人而采用的称谓,在古文献中十分常见而且名目繁复,很多敬称和谦称的使用体现出了隐喻和转喻的认知方式。如《左传·僖公三十年》烛之武退秦师的辞令中,出现了多处"君","若亡郑而有益于君,敢以烦执事","越国以鄙远,君知其难也","邻之厚,君之薄也","若舍郑以为东道主,行李之往来,共其乏困,君亦无所害",[©]君较早的涵义为发号者、治人者。以发布命令的人和统治他人的人来称诸侯,是一种转喻,突出的是他具有的权力。

外交场合中一般应用于下级对上级的称谓,常见的有"执事"和"从者",是诸侯之使常常用来以卑达尊的方式尊称天子的用法,这也是一种转喻。如《左传·哀公十六年》,卫侯使鄢武子告于周曰:"使下臣肸敢告执事。"《左传·昭公二十年》也有:"草莽之中,不足以辱从者。"以卑达尊就是不直指对方,为了表示自己地位卑微而不堪与对方直接交往,代以其身边办事之人,要通过其左右相接。还有称"执政"的,这是以所掌政务转喻掌政务之人,突出的也是他的权利。

敬称还常用"子"或"吾子"。"子"是古代对有学问的男子的美称,因此,这是以特征隐喻个体。如:《左传·僖公十五年》记有"二三子何其戚也!"《左传·隐公三年》记有"吾子其无废先君之功",等等。

称呼对方用敬称,称呼自己则用谦称,例如诸侯相互对话,诸侯使者与他国国君对话,自称用"孤、寡、不穀"等,"孤"的意思是不得众,《左传·庄公十一年》记有:"孤实不敬,天降之灾,又以为君忧,拜命之辱";"寡"指的是寡德,《左传·庄公十四年》记郑厉公的话"且寡人出,伯父吾衷言;入,又不念寡人,寡人感焉";"不穀"指不善,寡德、不得众,不善,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有:"不穀不德而贪,以遇大敌,不穀之罪也"。都是用特征转喻自己。

谦称常用的有"臣"、"下臣"等,甲金文的"臣"似竖目之形,本义指奴隶。下级对上级自称臣,是用其俯首听命的象征意义以示谦。例如《左传·哀公十五年》记有:"且臣闻之曰:'事死如事生,礼也。'""下臣",则是比"臣"更谦卑的说法,《左传·昭公二年》有:"寡君命下臣来继旧好,好合使成,臣

之禄也。敢辱大馆?""臣"字前头的修饰限定成分,常常表示不同的身份,"外臣"是对他国国君的自称,如《左传·成公三年》:"若从君之惠而免之,以赐君之外臣首";前面提到"不以累臣衅鼓"中的"累臣",指的是被俘者,等等。

"臣"说的是男子,女性表示自谦的则称"婢子"、"妾"等,"婢子"、"妾"的本义均指地位低下的女仆,所以女性以此作为谦称,突出的是地位低下的特征。如《左传•襄公二十三年》,杞梁之妻不允许在郊外吊唁自己的丈夫,说道:"若免于罪,犹有先人之敝庐在,下妾不得与郊吊。"类似的还有《左传•僖公十五年》,穆姬谓秦伯曰:"若晋侯朝以入,则婢子夕以死",等等。

这些隐喻和转喻产生的谦敬称谓很多已经定型,成为语言中一种固定的结构。

二是特定的动词,例如"敢"、"不敢"、"忝"等,这里仅举表示死亡义的例子,如:殪,一般用于射杀而死,在《左传》中共8例,一般用于动物或身份较低的人物被箭射死。例如:

抽失,城射之,殪。(《左传·昭公二十一年》) 许为射之,殪。(《左传·哀公十六年》) 而等级高的人物即使是被箭所杀,也不用这个词来 表示。臣杀君,子杀父被记作"弑",君杀臣则被称为 "杀"。另外,身份不同的贵族死去,还有不同的说 法,例如天子及其夫人、母后死亡,使用"崩",而 诸侯国的国君及其夫人凡符合礼仪的死亡用"薨" 来表示。《礼记·曲礼下》中明确规定:"天子死曰 崩,诸侯曰薨,大夫曰卒,士曰不禄,庶人曰死",后来有 称诸侯死曰崩的,如《战国策·赵策》:"一旦山陵 崩,长安君何以自讬于赵?"此称"崩",有谮礼之 嫌。因此,在春秋时期,对这些词的选择是身份地 位的隐喻。

三是特定的暗示本意的用法,即弦外之音,表达请求、假设等语气,这是辞令的一个显著特点,如:

《左传·僖公三十三年》中,(郑穆公)使皇武子辞焉,曰:"吾子淹久于敝邑,唯是脯资、肐牵竭矣,为吾子之将行也,郑之有原圃,犹秦之有具囿也,吾子取其麋鹿,以闲敝邑,若何?"以粮资缺乏为由遣逐对方隐喻已经知道对方将要来袭的企图。

再如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:"昭王之不复,君其问诸水滨",周昭王南征楚国,在汉水被当地人设计淹死,但这件事当时已经过了很多年,现在说这事只能回答"您还是到水边问问吧。"言外之意是与我

① 本文所引《左传》中的例句,均摘自十三经注疏本,中 华书局,1980年。

们无关。

四是特定的形式一赋诗。《左传》共记赋诗数十条,其中大部分发生在燕享之中。在哪一种礼仪中使用什么乐章,是有着严格的等级之分的,它与礼仪的性质、规格,以及参加者的身份、地位等密切相关。在《左传·成公十二年》有:

晋 至如楚聘,且 盟。楚子享之,子反相,为地室而县焉。 至将登,金奏作于下,惊而走出。子反曰:"日云莫矣,吾子其入也!"宾曰:"君不忘先君之好,施及下臣,贶之以大礼,重之以备乐。如天之福,两君相见,何以代此?下臣不敢。"

这里是说以所奏乐曲作为身份地位的隐喻,不符合身份的乐曲则不敢接受。虽说可断章,却不等于可以随意为之,要求"歌诗必类",即所赋之诗必须符合赋者的身份、地位、赋诗的场合等。

五是运用熟语,包括一些成语,惯用语,谚语等等。例如《左传·文公十七年》:"古人有言曰:'畏首畏尾,身其余几',又曰:'鹿死不择音'",意思是害怕头又害怕尾,中间身子又剩下多少,喻郑北畏晋,南畏楚;又喻小国就象鹿一样,急走险地,急迫之中,不会留意选择庇荫之所。

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晋献公欲立骊姬为夫人, 卜人说不可以,因为繇辞说"一薰一莸,十年尚犹 有臭",这里用薰(香草)喻太子申生,莸(臭草) 喻骊姬。

《左传·庄公十年》,(曹) 刿曰:"肉食者鄙, 未能远谋。""肉食者"隐喻统治者,是惯用语。

熟语在委婉语中所占的比重是很大的, 熟语的 运用使表达效果形象、生动, 易于理解。

三、《左传》辞令中委婉语的隐喻和转喻类型

一直以来,人们根据莱考夫《人们赖以生存的隐喻》一书,将隐喻现象分为三类:结构隐喻、方位隐喻和实体隐喻。有很多人对这一分法提出了质疑,认为其混淆了上下位的关系,因此又有很多人对隐喻进行重新分类,比如束定芳曾提出根隐喻和派生隐喻的分法;^①张凤娟提出结构隐喻由方位隐喻和实体隐喻来体现;^②还有人根据隐喻中主体和喻体是否在一个隐喻中同时出现,可以把隐喻主要

分为两类: "显式"和"隐式"。[®]显式隐喻是指主体和喻体同时在一个隐喻中出现,又分为: 1.同位型:主体和喻体在结构上是一种同位关系; 2.修饰型:主体和喻体系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; 3.并列型:主体和喻体各自成句,通常前句为主体,后句为喻体; 4.移用型:主体出现,但喻体不直接出现,而是以适用于喻体的词充当喻体的隐喻; 二是隐式隐喻: 隐去主体,仅出现喻体。本文采用这种更加直观具体的分法。

转喻的本质是用突显、重要、易感知、易记忆的部分代替整体或整体的其他部分,在认知语言学框架内,研究者将转喻分为两大类:整体与部分和整体的部分之间互换而产生的转喻。前者又包括:1.事物整体与部分之间的转喻;2.标量转喻;3.结构转喻;4.范畴与其成员之间的转喻;5.范畴与其特征的转喻;6.事件(event)转喻。部分与部分之间的转喻又包括:1.工具转喻;2.因果转喻;3.控制转喻;4.容纳转喻;5.地点转喻;6.生产转喻。

《左传》中委婉语的隐喻类型主要表现为隐式 隐喻,仅出现喻体,主体隐去,例如表示"死亡"义的 "崩",本义是山崩塌,隐喻极重要的人物死去,突 出的是一种震撼不凡的效果;"殪"和"弑"也都是 对身份地位的隐喻,运用这些词的同时隐喻的主体 都没有出现。

再如弦外之音,是为了避免直接说出尴尬之 事,如《左传·僖公三十三年》:

公使阳处父追之,及诸河,则在舟中矣。释左骖,以公命赠孟明。孟明稽首曰:"君之惠,不以累臣衅鼓,使归就戮于秦,寡君之以为戮,死且不朽。若从君惠而免之,三年将拜君赐。"

孟明用"三年将拜君赐"隐喻三年后回来报仇,不 好直接说出本意。

赋诗双方你来我往,互相应答,使针锋相对的 斗争在表面上变得温情脉脉,因此,赋诗是要表达 意义的隐喻,避免直接表达的直白。如《左传•襄 公二十六年》,齐侯和郑伯到晋为卫侯求情。晋侯先 赋《嘉乐》以示欢迎,国景子代齐侯赋《蓼萧》,子 展代郑伯赋《郑风•缁衣》,诗的内容都是赞誉晋侯, 对晋表示自己的忠心,当然,最终的目的都是希望 晋侯答应他们的请求。

熟语更具有这一特点,例如《左传·襄公二十 九年》有"松柏之下,其草不殖",松柏之下草不能

① 束定芳《隐喻学研究》,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,2000年。

② 张凤娟《从原型范畴理论看隐喻的分类问题——对 Lakoff 隐喻分类方法的质疑》,《天津外国语学院学报》 2008 年,第 15 卷第 3 期。

③ 杨正翠,李晓红《浅析隐喻的显式和隐式》,《阿坝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》,2008年第2期。

长,言物不两盛。隐喻楚君弱,令尹强,令尹王子围会代替楚王昌盛。这些都是主体隐去的隐式隐喻。

显式隐喻的例子很少,并且有时和隐式隐喻难 以区分,例如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:

楚子使与师言(于齐侯)曰:"君处北海, 寡人处南海,唯是风马牛不相及也。不虞君之涉 吾地也,何故?"

"风马牛不相及"指楚在南,齐在北,相隔甚远,就像发情的牛和马互不相干一样。喻两国没有任何 关系。"风马牛不相及"显然是一句熟语,这里是典 型的隐喻。

称谓则大多是转喻,例如"君"是突显他具有的权力特征,是转喻的第一类,整体和部分转喻中的范畴与特征转喻;"孤"、"寡人"和"不榖"也属于这一类,都是突出"孤立"、"不好"、"不善"这样的特征以自谦;"臣"、"妾"和"婢"也是以"地位低"这一特征以自谦;"子"是男子的美称,是突出"有学问"这一特征对对方表示尊敬;"大夫"是第一类转喻中的成员与整体转喻;"执事"和"从者"是部分和部分转喻中的被控制者代表控制者,等等。

从上面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出,隐喻产生的基础是不同事物中蕴涵的相似性,也就是两个认知域之间的投射。转喻则是一种"接近"和"突显"的关系,一个突显事物(或者部分)替代另一事物(或者部分),包括器物与功能或者内容之间的替代关系。因此,它们二者的侧重点不同。委婉机制就是在特定语境下,通过隐喻模式和转喻模式生成委婉语,含蓄地表达或暗示试图掩盖的禁忌语或冒昧失礼的语言。两个认知域中,通过隐喻和转喻模式生成的委婉语是源域,而试图掩盖的禁忌语或冒昧失礼的语言就是目标域,通过源域突显目标域。

四、《左传》委婉语隐喻的作用和文化特征

在《左传》中,委婉语运用的十分广泛和生动,它反映了一种思想和语言形式之间的关系。委婉语的产生与禁忌有关,能够引起恐惧的事物在语言中不能提及,只能用委婉语来代替,因此避讳是委婉语的一大功能。如《左传·隐公元年》:郑庄公与其母姜氏绝情并发誓曰:"不及黄泉,无相见也!"黄泉即地下之水,人死亡后埋葬于地下,因此以之喻死;《左传·僖公三十三年》的"君之惠,不以累臣衅鼓","衅鼓"是古时的一种习俗,杀俘虏以其血涂于新鼓,也是"死"的代称,这些用法突显了死

亡的积极平静的一面,而死亡的其它方面如痛苦、恐惧、丑陋等方面则被掩盖。即使在今天,人们也不愿意直接言及死亡,用"永远离开"或"结束人生旅程"来隐喻其意,同样是在避讳。

春秋行人温文尔雅的用诗风气是邦交的一个缩影,更是那个时代的缩影。《左传·襄公二十五年》孔子评价春秋名相郑国的子产献捷于晋的辞令时说:"《志》有之:'言以足志,文以足言。'不言,谁知其志?言之无文,行而不远。晋为伯,郑入陈,非文辞不为功。慎辞也。"可见,春秋重辞尚文成为一种风尚。

委婉语的普遍运用和当时礼、德、仁、义、忠、信等社会观念的盛行有着密切的关系。整个社会文化是在礼的氛围之中,即便是针锋相对的敌我双方,在形式上也要讲究礼仪。委婉语运用的是否得当,直接反映出一个人的文化修养和知识水平,恰当的运用也使严肃的场面变得温和融洽。因此,春秋时期委婉语的运用在客观上成为一种必须。中国传统文化中具有含蓄、温婉的特色,在学礼、尊礼的社会氛围中提倡"温柔敦厚",委婉曲折地表达内心世界的感受,委婉语作为辞令的代表,集中地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的这一特点。

隐喻是一种文化,也是中国古代文化的特征之一。从说话者的角度来说,使用委婉语是对对方的尊重,让听话者获得心理上的平衡。在一般的隐喻中,语义冲突的目的是为了理解,而委婉语隐喻中语义冲突的目的是为了避讳和求雅。

委婉语的构成方式虽然各异,但委婉机制大体上相同,因此,委婉并不是符号本身的特点,是通过与其他事物的关系对目标域进行概念化的过程,它具有鲜明的民族文化特点,是一种认知心理过程。

(责任编辑: 闫丽)